

2025年

数读·沈阳市检察院工作报告

本报记者 邵小桐

日前,在沈阳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,沈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元向大会作检察工作报告。

坚持扛牢政治责任 以实干担当护航全面振兴

坚决维护安全稳定

- 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,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**5013人**,提起公诉**8868人**。
- 对严重暴力犯罪保持高压态势,依法从严从快起诉**296人**。
-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,起诉**66人**。
- 依法惩治“黄赌毒”“盗抢骗”犯罪,起诉**3057人**。

全力优化营商环境

- 坚持和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,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**823人**。
- 统筹推进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监督、虚假诉讼监督等**5个**专项行动,办理案件**589件**。
- 扎实开展“益企兴沈”等活动,服务企业**1000余家**,解决问题诉求**126个**。

积极赋能科技创新

- 加强高新技术、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等领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,办理知识产权案件**59件**。
- 联合市委金融办、市统战事务服务中心等部门推动成立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,服务企业**35家**。

依法惩治腐败犯罪

- 自觉融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,审查起诉职务犯罪**195人**,其中厅局级以上**18人**。
- 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滥用职权、徇私枉法等犯罪**9人**,县处级以上要案占比上升**20.4%**。

坚持自觉接受监督 以检察作为回应各界关切

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

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汇报民事检察工作,获全票审议通过。

常态化开展代表、委员联络工作,邀请代表、委员**90余人**参与检察活动**60余次**。

办理代表建议**4件**、政协提案**3件**,办结率、满意率**100%**,并将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转化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。

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

开展检察听证**662件次**,接受人民监督员监督案件**613件**,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**37次**。

为律师提供阅卷服务**5163件次**,刑事案件审查起诉阶段为**481人**指定辩护律师。

坚持强化法律监督 以严格履职维护公平正义

持续做强刑事检察

强化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,提前介入案件**2478件**,监督立案、撤案**164件**,纠正漏捕、漏诉**96人**。

强化刑事审判监督,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和刑事审判活动违法情形提出监督意见**53件**,采纳率**86.9%**。



强化刑事执行监督,对刑罚执行与监管活动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**220件**。

扎实做精民事检察

1333件 受理各类民事监督案件**1333件**,对认为确有错误的生效裁判,提出、提请抗诉**86件**,提出再审检察建议**17件**,再审改变占法院审结数**100%**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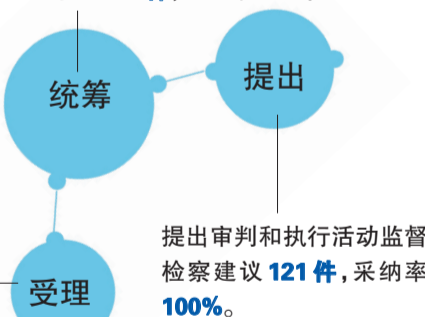
107件 对审判违法活动提出检察建议**107件**,采纳率**98.1%**。

241件 对执行活动违法情形提出检察建议**241件**,采纳率**96%**。

规范做实行政检察

受理各类行政监督案件**1235件**,提请抗诉、提出同步监督意见**3件**,再审改变占法院审结数**100%**。

统筹推进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和行刑反向衔接,办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**39件**,提出行刑反向衔接检察意见**225件**,采纳率**95%**。



高效做优公益诉讼检察

立案公益诉讼案件**896件**,发出检察建议或发布公告**820件**,提起民事、行政公益诉讼**55件**,获法院判决支持率**100%**。

积极推进“检察公益诉讼服务绿色低碳发展”等专项活动,办理案件**858件**。

制图:任兰君

坚持站稳人民立场 以检察初心增进人民福祉

着力加强民生司法保障

依法严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,起诉**91人**,开展“食药安全益路行”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,办理案件**273件**。

对权益受损无力起诉的农民工、残疾人、老年人、受家暴妇女等,支持提起民事诉讼**120件**。

有效防范化解矛盾风险

- 对**2870件次**群众信访“件件有回复”,领导干部接访下访**52次**、包案办理案件**104件**,推动**23件**重点信访案件法治化实质性化解。
- 抓实“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”专项治理,**14家**基层检察院入驻综治中心。

深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

- 以“零容忍”态度依法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,起诉**318人**。
- 起诉未成年人犯罪**345人**,对犯罪情节较轻、有悔改表现的依法不起诉、适用附条件不起诉**135人**。
- 组织开展“法治进校园”宣讲,覆盖师生**13万余人次**。

坚持党的绝对领导 以自我革命打造过硬队伍

持续强化政治统领

3期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,政治培训**3期**。

32次 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,召开专题党组会**32次**。

14个 强化宣传阵地建设,孵化升级“书香沈检”等**14个**检察文化项目。

着力加强作风建设

纵深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检,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,组织党规党纪培训、警示教育活动**168次**。

全面深化检察改革

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,完善办案质效分析研判、办案流程实时监控、案件质量检查评查等机制。

全力提升专业素质

持续夯实检获佳绩,**9门**课程获评全省检察人才高地,教育培训精品课程。

32人获最高检表彰、入选省级以上检察人才库。

19人在全省检察业务竞赛中荣获佳绩,**12件**案件获评国家级典型案例。